

# 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7·27” 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

2019年7月27日9时38分，佛山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一名临聘工人发现同行工友从三水区白坭镇恒大山水龙盘花园三期9座楼顶天面坠落，事故造成该名人员死亡。根据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第493号令）和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权区安监局组织调查一般生产安全事故的批复》（三府复〔2012〕19号）规定，由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区纪委监委、区公安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利局、区人力资源社保局、区总工会、白坭镇政府等单位人员，组成佛山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7·27”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对事故进行调查。调查组通过调查取证，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和性质，分清了事故责任，提出了对相关单位的处理意见及防范措施。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事故关联基本概况

### （一）事故关联单位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4W\*\*\*\*\*，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文化中路5号桂南银都银居阁一层商业1061号商铺自编一号（住所申报），法定代表人：朱泽林，成立日期：2017年05月25日，经营期限：长期；经营范围：家庭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其他清洁服务。（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调查，该公司无固定员工，开展业务活动时临时聘请工人。

## (二) 事故发生前因

白坭镇恒大山水龙盘花园三期(后简称“三期”)10座1602房业主梅拥军因正装修的房子外墙漏水，需要在2019年7月22日至12月30日装修期间一并将外墙漏水的问题解决；7月20日梅拥军打电话委托其朋友杨彬介绍从事外墙补漏的人进行维修；23日杨彬打电话联系到之前有过合作的朱泽林说了梅拥军房子需要补漏的事情；25日朱泽林将此事告诉公司在恒大山水龙盘花园一期(后简称“一期”)做收尾工作的临聘人员陈林、朱泽勇，吩咐陈林、朱泽勇方便时去看一下10座1602房漏水情况，以便和梅拥军议价；陈林、朱泽勇于26日下午从一期下班返回住处的途中，路过三期时将工具放到三期9座第25层楼梯间。

## (三) 涉事故人员关系

朱泽林与朱泽勇二人是亲兄弟，陈林与朱泽林、朱泽勇是表兄弟关系。朱泽林聘请陈林、朱泽勇在该事故发生前在一期做事，朱泽林为陈林购买了保险。

## 二、事故发生经过和善后处理情况

### (一) 事故发生经过

2019年7月27日7时57分27秒，朱泽勇、陈林二人从三期2座消防通道登记后进入小区内；8时03分陈林在9座与

10座楼前小区道路行走；8时04分15秒进入9座货梯，于8时05分15秒上到25层出电梯；期间朱泽勇也上到了楼顶；根据调查询问，陈林乘电梯上楼顶后先是在第25层楼梯间抽烟，后又到楼顶天面活动，陈林告诉朱泽勇先下去找10座位置，找到后再告诉他；据朱泽勇说，在他下楼前，陈林是坐在楼顶天面一尖型建筑物的凸出墙边阴凉处休息；8时15分55秒朱泽勇手提工具乘客梯，于8时16分57秒下到第一层出电梯后在一楼附近休息，之后开始寻找10座具体位置，在寻找时于9时38分许发现陈林躺在9座入户花园前草地上，身上有血迹。

## （二）事故救援情况

朱泽勇见此情况，立即打电话给朱泽林，之后拨打110报警和120急救电话；期间朱泽林打电话将发生事故的情况告诉了杨彬；约9时40分许，120救护车和110警车赶赴现场，医护人员在现场对陈林进行急救后宣布抢救无效死亡。因朱泽林、杨彬二人发生事故时人均在外地，得知消息后分别于11时和12时左右到达现场，并配合现场工作人员调查。

## （三）采取的措施

接到事故报告后，白坭派出所公安民警迅速赶赴现场处置，对现场进行了围蔽；区有关部门，白坭安监分局，白坭镇政府高度重视，协调各单位、各部门立即开展事故调查和善后处理等工作。事故发生后，执法人员对事故现场进行勘查，向

梅拥军下达了《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要求暂时停止外墙补漏，待事故原因查明后经同意方可实施外墙补漏。

#### （四）善后处理情况

目前，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朱泽林与死者家属达成赔偿金额，但因死者亲属内部就赔偿款分配问题存在分歧，因此双方暂没有签定赔偿谅解协议。事故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 三、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

（一）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7·27”高处坠落事故造成1人死亡，死亡人员信息如下：

死者：陈林，男，汉族，1985年\*月\*日出生，户籍地址：贵州省思南县邵家桥镇\*\*\*，身份证号码：5222251985030\*\*\*。

（二）本次事故未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 四、事故发生的原因及性质

#### （一）现场和调查、询问情况

**现场勘查：**白坭镇恒大山水龙盘三期9座和10座建筑物呈一整体，10座为东向（入户门朝北），9座为西向（入户门朝西），9座与10座楼顶不能互通；陈林坠落点位于9座入户门西面的绿化草地里；陈林发生高处坠落的活动区域在9座25层楼顶天面，9座25层楼顶天面未发现任何物品；现场无监控设施，经询问该小区当值物管人员和走访小区居民，也没有陈林发生坠楼时的目击证人。



朱泽勇下楼前，  
陈林在指示的  
阴凉位置休息

上图显示：9座楼顶天台



上图显示：陈林从9座楼顶坠落面（西）



上图显示：陈林坠亡位置

上图显示：10座1602房需补漏外墙（东）

**调查询问情况：**事故发生后，事故调查组对梅拥军、杨彬、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朱泽林、临聘工人朱泽勇、金碧物业有限公司佛山三水白坭分公司经理华志添、当值保安何俊廷进行调查询问；经调查：1. 10座1602房业主梅拥军委托朋友杨彬在其房子装修期间介绍从事补漏的公司为其外墙补漏；直到事故发生前，梅拥军与朱泽林、陈林、朱泽勇三人没有就其房子补漏事宜进行过联系；对陈林、朱泽勇二人7月27日看现场的情况不知情。2. 杨彬受梅拥军委托介绍朱泽林进行外墙补漏，杨彬从中没有获取费用，仅将梅拥军正装修的房号外墙需补漏情况告诉了朱泽林，且对陈林、朱泽勇二人

7月27日看现场的情况也不知情。3.朱泽林将梅拥军房子在装修需补漏要先看现场的工作安排给陈林、朱泽勇，让他们自主安排时间，陈林和朱泽勇在27日去看现场事先没有告诉朱泽林；4.陈林、朱泽勇在25日受领工作后，26日二人下班后将需要的工具带进三期小区，因没有注意门牌号（一楼入户大门贴有\*座标识）二人将工具放到了9座25层楼梯间；27日早晨陈林、朱泽勇上到9座25层，因时间早，陈林在9座楼顶天面休息，朱泽勇下楼休息顺便寻找10座位置，二人准备等到梅拥军委托的装修公司9时后开工再去看现场。5.据朱泽林、朱泽勇说，在事故现场清理陈林随身物品时，在陈林的腰包里找到三包头痛粉；6.金碧物业有限公司佛山三水白坭分公司7月27日当值保安何俊廷对进入小区内的朱泽勇、陈林二人进行了询问并进行了来访人员登记。

**查阅资料情况：**经查阅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金碧物业有限公司佛山三水白坭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台账，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朱泽林提供了公司营业执照、陈林从事高空作业资格证照片，以及为陈林购买的保险；该公司仅单方面就梅拥军房子外墙漏水准备进行工程量前期现场勘查，双方未进入议价或签订合同阶段。但通过调查后发现该公司存在问题：对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仅进行口头教育，不能提供对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档案资料。金碧物业有限公司佛山三水白坭分公司提供了梅拥军房屋装修备案登记表、房屋装饰装修管理协议、装修许可证等相关材料，针对人

员出入小区提供了出入口管理作业指导书、小区出入口位置张贴有提醒、警示标识，以及恒大集团工作作风检查实施办法，并提供了朱泽勇（备注二人）当时进入小区的登记记录。存在问题：该物业公司虽对朱泽勇、陈林进入小区进行了登记，但登记信息不全，仅登记了朱泽勇的信息，该物业公司工作人员未询问朱泽勇、陈林进行的具体作业内容，也未进行安全风险提醒。该物业公司当值保安何俊廷没有严格遵守该公司制定的《出入口管理作业指导书》（该指导书 4.2.3.1：施工或装修人员进入小区的，大门秩序岗须要求其出示物业服务中心签发的《人员出入证》，核对房号、相片、施工人员姓名、证件有效期、物业服务中心业务章，确认无误后予以放行）的规定，存在执行制度不严的问题。

## （二）事故发生的原因

综合事故调查组调查询问相关人员、对事故现场的勘查，由公安部门提供的居民死亡医学证明（推断）书备注死亡原因符合高处坠落死亡特征，事故发生的原因是陈林在一个人在 9 座楼顶天面活动时发生高处坠落导致死亡。

## （三）事故性质

依据调查情况：一是陈林发生高处坠落事故前，陈林、朱泽勇二人 7 时 57 分进入小区到陈林发生高坠前这段时间，陈林是在 9 座楼顶天面休息而没有工作，要等到朱泽勇寻找到 10 座位置，并且二人要等梅拥军委托的装修公司 9 时后开工再去 1602 房看现场；二是经现场勘查 9 座与 10 座楼顶不能互通，9

座不是陈林、朱泽勇的工作地点，陈林发生高处坠落的位置是在9座楼顶天面，而需要看现场的位置是在10座1602房，且据朱泽勇说在发现陈林时还没有找到10座位置。三是陈林、朱泽勇二人的工作以陈林为主，朱泽勇是助手，朱泽勇听从陈林的安排。

综上，调查组认定“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7·27”高处坠落事故”是一起非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 五、对相关单位的处理建议

### （一）相关单位存在的违法行为和问题

根据事故调查情况，调查组认定陈林发生高处坠落的责任人是其本人，因责任人陈林在事故中死亡，免于追究责任。但在事故调查中，发现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足：没有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能提供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资料。发现金碧物业有限公司佛山三水白坭分公司工作人员执行制度不严：在对施工人员出入小区管理上执行制度不严，该公司当值保安何俊廷没有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出入口管理作业指导书》的相关规定。

### （二）对相关单位的处理建议

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相关规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区应急管理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依法进行行政处理。

针对金碧物业有限公司佛山三水白坭分公司管理不严格

的问题，责令该公司对当值保安何俊廷按照公司制度处理，并将处理结果书面报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 **六、事故防范及整改措施**

此宗事故的发生，反映出生产经营单位在单位内部管理上存在问题，从业人员个人缺乏安全意识，必须认真吸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安全管理，严防类似事故的发生。

**一是白坭镇政府做好约谈教育工作。**针对佛山市蓝狮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足的问题，镇安监分局约谈该公司法人代表，加强问题整改，教育其做好公司内部管理工作，重点加强员工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与安全生产资金的投入；针对金碧物业有限公司佛山三水白坭分公司管理不严格的问题，由镇住建部门约谈该分公司的负责人，要求其加强小区管理，完善并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对有装修作业或外墙作业的房屋加强检查。

**二是加强高处坠落、高空抛物的安全宣传。**针对当前社会多发高处坠落、高空抛物造成人员伤亡的事故案例，白坭镇政府要深刻吸取辖区内“7·27”事故教训，以人员流动、人员密集的小区、商业区作为安全宣传教育的主阵地，加强高处坠落、高空抛物的安全宣传。